

证券代码：000712

证券简称：锦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6-61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目前正筹划转让所持有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东莞证券”）20%股份事宜（下称“本次交易”）。经初步测算，预计本次交易将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 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尚未确定交易对方，也未签署交易意向性文件，公司将在确定交易对方及交易价格后，将交易方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表决。

公司持有东莞证券30,000万股股份（占东莞证券总股本的20%）。为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和优化公司财务结构，加快推进公司向新质生产力产业转型，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东莞证券30,000万股股份（占东莞证券总股本的20%）。

经初步测算，预计本次交易将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不涉及上市公司发行股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须以现金支付方式支付交易价款。

一、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法定代表人：潘海标
3. 注册地址：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4. 注册资本：150,000万元人民币
5. 注册登记成立日期：1997年6月9日
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2818871883
7.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东莞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9,350	32.90%
2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0,650	27.10%
3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20.00%
4	东莞市投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23,100	15.40%
5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6,900	4.60%
	合计	150,000	100.00%

（三）财务数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东莞证券总资产为7,954,503.13万元，净资产为1,049,543.43万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38,586.00万元，

实现净利润124,499.31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二、拟聘请证券服务机构情况

公司将尽快聘请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等证券服务机构开展相关工作，并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及时履行相应程序。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本次交易，可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和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改善公司现金流和经营状况，有利于加快推进公司向新质生产力产业转型，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

四、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 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尚未确定交易对方，尚未签署交易意向性文件；公司将在交易对方及交易价格确定后，按规定履行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程序，将交易方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表决；能否获得相关的批准尚存在不确定性。

2. 公司于2024年8月22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77），公司与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下称“新世纪公司”）、东莞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东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称“东莞投控”）签署了《合作协议》，并约定如下：在《关于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的交割日起24个月内，在东莞证券未上市情况下：（1）东莞投控有权要求公司或新世纪公司向东莞投控转让持有的东莞证券全部或部分股份；届时双方交易价格根据交易时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1.3倍为基础，并参考有证券期货业务资质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进

行协商确认。(2) 公司或新世纪公司有权向第三方转让其持有的东莞证券全部或部分股份。如公司或新世纪公司转让其持有的东莞证券全部或部分股份，则东莞投控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受让权。

3. 东莞证券IPO已于2022年2月获得中国证监会发审委会议审核通过。2023年3月，深交所受理了东莞证券IPO平移申请。目前尚未能确定本次交易是否会对东莞证券上市审核程序造成影响。

4. 根据“审慎停牌、分阶段披露”的原则，公司股票不停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分阶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一日